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区委、区政府批复的“三定”方案部门主要在职能：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街道（管委会）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配套措施，建立健全全区应急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全区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3、指导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专项预案，指导协调相关部门编制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事故、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协助上级组织较大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承担区应对一般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一般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建立应急救援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消防救援队伍、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和草场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全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

8、组织协调消防工作，指导全区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场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指导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街道（管委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依法监督检查全区工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根据区人民政府的授权，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指导开展自然

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管理，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5、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6、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有关防震减灾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编制全区地震应急预案；负责地震监测台站的日常看护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抗震设防监督管理和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全区防震减灾工作发展计划并推进落实。

17、按规定承担区自然灾害和事故灾害应急、减灾救灾等议事协调和指挥机构的日常工作（防汛抗旱除外）。

18、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9、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行政机关及 1 个参公事业单位（安全生产监察执法队），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三、部门人员构成

青山区应急管理局总编制人数 13人，其中：行政编制 9人，事业编制 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4 人）。在职实有
人数 14人，其中：行政编制 8人，事业编制 6人（其中：参照公
务员法管理 6人，含编外备案人员 2 名）。

退休人员 5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
费支出表

表 5.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6.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收支总表

表 7.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收入总表

表 8.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支出总表

表 9.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表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1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基金预算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基金预算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974.63	974.63		201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类别分类	974.63	974.63	
（一）经费拨款（补助）	974.63	974.63		202外交				一、基本支出	383.35	383.35	
（二）纳入预算内管理的非税收				203国防				工资福利支出	341.87	341.87	
政府性基金收入				204公共安全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9	26.39	
				205教育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09	15.09	
				206科学技术				二、项目支出	591.28	591.28	
				207文化体育与传媒				部门专项	210.34	210.3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	20.16	20.16		政策性项目	380.94	380.94	
				20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机动经费			
				210医疗卫生	33.53	33.53					
				211节能环保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城乡社区事务				四、上缴上级支出			
				213农林水事务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交通运输							
				215资源勘探电力信息事务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974.63	974.63	
				216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301工资福利支出	341.87	341.87	
				217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27.67	527.67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9	15.09	
				220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35.39	35.39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2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310其他资本性支出			
				2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支出	885.55	885.55		312对企业补助			
				227预备费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29其他支出				399其他支出	90.00	90.00	
				230转移性支出							
				231债务还本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974.63	974.63		本年支出合计	974.63	974.63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0.00	0.00	
收 入 总 计	974.63	974.63		支出功能科目合计	974.63	974.63		支 出 总 计	974.63	974.63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2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1	2	3
			合计	974.63	383.35	591.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6	2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16	2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16	20.1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3.53	33.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3	33.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10.08	10.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2.57	22.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0.88	0.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9	35.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9	35.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9.29	29.29	
2210202	提租补贴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6.10	6.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85.55	294.27	591.2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85.55	294.27	591.28
2240101	行政运行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94.27	294.27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5.94		5.94
2240106	安全监管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55.34		255.34
2240108	应急救援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90.00		9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40.00		240.00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公开3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	**	**	**	1	2	3
			合计	383.35	356.96	26.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1.87	341.87	
30101	基本工资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57.08	57.08	
30102	津贴补贴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67.40	67.40	
30103	奖金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125.69	125.6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7.56	7.5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16	20.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10.08	10.0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19.53	19.5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0.88	0.88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9.29	29.2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4.20	4.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9		26.39
30201	办公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67		2.67
30202	印刷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0.50		0.50
30203	咨询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0.30		0.30
30205	水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0.20		0.20
30206	电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1.40		1.40
30207	邮电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0.60		0.60
30211	差旅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0.70		0.70
30213	维修（护）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1.50		1.50
30216	培训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1.21		1.21
30228	工会经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1.61		1.61
30229	福利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		2.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11.12		11.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56		2.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9	15.09	
30302	退休费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0.01	0.0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3.05	3.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12.03	12.03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公开4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注：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特此说明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5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合计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注：本单位无基金预算，特此说明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6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补助）	974.63	201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类别分类	974.63
（一）经费拨款（补助）	974.63	202外交		一、基本支出	383.35
（二）纳入预算内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的拨款		203国防		工资福利支出	341.87
二、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04公共安全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9
三、财政专户非税收入安排的资金		205教育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09
四、上级拨入资金		206科学技术		二、项目支出	591.28
五、往来户可用资金		207文化体育与传媒		部门专项	210.34
六、其他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	20.16	政策性项目	380.94
		20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机动经费	
		210医疗卫生	33.53		
		211节能环保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城乡社区事务		四、上缴上级支出	
		213农林水事务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交通运输			
		215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974.63
		216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301工资福利支出	341.87
		217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27.67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9
		220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35.39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2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310其他资本性支出	
		2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支出	885.55	312对企业补助	
		227预备费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29其他支出		399其他支出	90.00
		230转移性支出			
		231债务还本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74.63	本年收入合计	974.63	本年收入合计	974.63
七、上年结转		结转上年	0.00	结转上年	0.00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结转					
其他结转					
收 入 总 计	974.63	支出功能科目合计	974.63	支 出 总 计	974.63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7表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财政专户非税收入安排的资金	上级拨入资金	往来可用资金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或结余			
			财政拨款小计	经费拨款	纳入预算内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的拨款						小计	财政指标结转	财政专户结转	其他结转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974.63	974.63	974.63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974.63	974.63	974.63										
005024001	区应急管理局机关	836.82	836.82	836.82										
005024002	区安全生产监察执法大队	137.81	137.81	137.81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8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	1	2	6	11	12	13
			合计	974.63	383.35	591.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6	2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16	2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16	20.1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3.53	33.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3	33.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10.08	10.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2.57	22.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0.88	0.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9	35.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9	35.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9.29	29.29				
2210202	提租补贴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6.10	6.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85.55	294.27	591.2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85.55	294.27	591.28			
2240101	行政运行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94.27	294.27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5.94		5.94			
2240106	安全监管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55.34		255.34			
2240108	应急救援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90.00		9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005024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40.00		240.00			

部门公开 9 表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1 年 1 月 28 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人	张梦莹		联系电话	86666953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 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974.63	100%	2019 年	2020 年
		其他资金				
		合计	974.63	100%		
	支出 构成	基本支出	383.35	39.33%	281.85	281.85
		项目支出	591.28	60.67%	348.86	348.86
		合计		100%	630.71	630.71
部门职能概述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配套措施，组织编制全区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3、指导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 4、牵头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事故、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 6、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安全生产、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全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 8、组织协调消防工作，指导全区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场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 10、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12、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14、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计划并组织实施。 16、负责全区防震减灾工作发展计划并推进落实。 17、按规定承担区自然灾害和事故灾害应急、减灾救灾等日常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一是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努力确保责任全覆盖。 二是深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对整改难度大、危险性高、容易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隐患挂牌督办。 三是推进重点行业专项治理。切实抓好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治理。 四是进一步抓好安全生产宣教培训。 五是加强应急保障能力建设，做好日常应急保障工作。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完善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工作职责，确保责任全覆盖。 目标 2: 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定措施、定标准、定期限、定责任 目标 3: 切实抓好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治理 目标 4: 以“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为主题，扎实推进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活动 目标 5: 优化整合各类救援力量，做好日常应急保障工作。		目标 1: 完善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工作职责，确保责任全覆盖。 目标 2: 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定措施、定标准、定期限、定责任 目标 3: 切实抓好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治理 目标 4: 进一步抓好安全生产宣教培训，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活动。 目标 5: 优化整合各类救援力量，做好日常应急保障工作。			

长期目标 1:	按照属地保障原则，动态化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物资保障工作。严格落实部门行业监管责任，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督导检查	全覆盖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保障应急救援物资充足	应急防控救援物资统筹管理		有保障	
		时效指标	应急救援物资供应及时性	应急救援物资发放审核监督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防范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无重大生产安全事故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生产生活安全的提高	对辖区群众、企业的生产、生活安全程度的提高的促进作用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推进隐患排查治理标准化、数字化体系建设,开展重点时段专项行动，全力推进各行业领域专项安全隐患整治行动。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隐患整改覆盖	全覆盖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整改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分类治理及时整改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项整治行动	统筹开展各行业领域专项安整治行动		计划标准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企业安全生产影响力	有提升		有提升	
长期目标 3:	推进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控工作。提升园区安全风险识别、预警、管控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控系统	接入动态监控管理		有利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管控信息化、智能化管理水平	提供数据有利于监控管理		有利于监控管理	
年度目标 1:	把安全生产与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同步规划、同步部署、同步推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9 年	2020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宣传资料	/	≧	≧1 万份	≧1 万份
		质量指标	企业执法检查覆盖率	/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安全生产意识	/	大幅增强	大幅增强	大幅增强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督促企业完善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报备	/	应急反应和处置能力有提升	应急反应和处置能力有提升	应急反应和处置能力有提升	
年度目标 2:	开展安全生产整治、宣传教育、日常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开展危化品、工贸领域专项整治，开展隐患排查，督						

				促整改安全隐患。开展监管安全生产领域“打非治违”专项工作，开展安全生产联合执法和整治等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9 年	2020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培训教育	/	2	不少于 2 次	不少于 2 次
		质量指标	督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	/	全面落实到位	全面落实到位	全面落实到位
		数量指标	完成市区事故控制目标	/	无重大事故	无重大事故	无重大事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青山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	/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的发生	/	/	同期下降	同期下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率	/	≥85	≥85	≥85
年度目标 3:		建立健全减灾救灾机制、突发事件的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等灾害救助，自然灾害的预警，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9 年	2020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管理培训	/	1	≥1 次	≥1 次
		质量指标	设备设施运行维护	/	良好	良好	良好
		质量指标	应急处理能力	/	有提升	有提升	有提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	同期下降	同期下降
		社会效益指标	地震监测能力	/	/	有提升	有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自然灾害救助	/	/	及时	及时

备注：1. “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部门公开 10 表

青山区部门预算部门专项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申报项目名称：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经费

编报单位（印章）：

部门负责人（签字）：

编 报 时 间 ： 2021 年 1 月 28 日

项目基本信息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编码	005024		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起止时间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	资金总额	210.34 万元	当年资金总额:	210.34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10.34 万元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10.34 万元
	其他资金		当年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职责,各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负责开展安全生产督查、督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 推动重点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整治,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等灾害救助工作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督查工作,全年至少抽查生产经营单位 100 家,处理安全生产信访投诉,直接监管企业执法检查覆盖率 100%,开展危化品、工贸领域专项整治,开展隐患排查,督促整改安全隐患。开展安全生产联合执法和整治等工作,排查整治安全隐患。 组织开展全区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等灾害救助工作。组织协调全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隐患排查治理、危险化学品、宣传培训教育、烟花爆竹、事故调查处理、“三同时”、应急救援、安全检查协调指导、行政执法、专家评审,全面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统筹全区各主管部门应急预案的备案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等灾害救助工作,组织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培训,组织协调全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按照职责,各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负责开展安全生产督查、督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 推动重点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整治,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等灾害救助工作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督查工作,全年至少抽查生产经营单位 100 家,处理安全生产信访投诉,直接监管企业执法检查覆盖率 100%,开展危化品、工贸领域专项整治,开展隐患排查,督促整改安全隐患。开展安全生产联合执法和整治等工作,排查整治安全隐患。 组织开展全区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等灾害救助工作。组织协调全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隐患排查治理、危险化学品、宣传培训教育、烟花爆竹、事故调查处理、“三同时”、应急救援、安全检查协调指导、行政执法、专家评审,全面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统筹全区各主管部门应急预案的备案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等灾害救助工作,组织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培训,组织协调全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绩效项目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长期)	三级指标(长期)	指标值(长期)	二级指标(年度)	三级指标(年度)	指标值(年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宣传资料	≥1 万份	数量指标	安全宣传资料	≥1 万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市区事故控制目标	无重大事故	数量指标	完成市区事故控制目标	无重大事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培训教育	不少于 2 次	数量指标	宣传培训教育	不少于 2 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督查	全服盖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督查	全服盖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排查整治安全隐患	全覆盖	质量指标	排查整治安全隐患	全覆盖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整改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整改验收合格率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督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	全面落实到位	质量指标	督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	全面落实到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设施运行维护	良好	质量指标	设备设施运行维护	良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的发生	同期下降	经济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的发生	同期下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网格系统工作效率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网格系统工作效率	效果明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企业安全意识	有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企业安全意识	有提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震监测能力	有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地震监测能力	有提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然灾害救助	及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然灾害救助	及时

第三部分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74.6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74.63 万元、上年结转/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万元、上年结转/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383.35 万元，项目支出 591.2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1.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974.63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974.6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67.91 万元，减少 6.51%，主要是按政策要求压减一般公务支出所致。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383.3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项目支出 591.28 万元。其中：

项目名称:村委会协管员津贴（待分配）5.94 万元，主要用于村委会协管员工资性津贴补助。

项目名称:安全事故救助及隐患排查治理专项工作经费 135 万元，主要用于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救援及隐患排查治理应急救援保障经费，重大危险源及隐患排查治理，救治死伤者，确保社会稳定所给予的基本救助费用。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210.34 万元，主要用于重点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整治，危险化学品、事故调查处理、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灾情核查、损失评估、灾害救助等专项监管检查协调指导。企业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危化品安全生产大检查、仓库消防安全隐患排查等各类专项整治；地震灾害设备维护，自然灾害的预警管理、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培训及相关工作；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开展安全生产督查、整改等各类安全隐患，保障各

项工作顺利进行。

项目名称：安全消防管理员经费 240 万元，主要是为强化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监管，保证工作运转及部分应急工作，聘请安全消防协管员，充实各街道（管委会）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专职监管力量，安全消防协管员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83.3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6.96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341.8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26.3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

2021 年度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

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数 0 万元。

2021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青山区应急管理局所有收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1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974.6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67.91 万元，减少 6.51%，主要是按政策要求压减一般公务支出所致。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 974.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74.63 万元，占 100%。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 974.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3.35 万元，占 39.33%；项目支出 591.28 万元，占 60.67%。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部门本级机关行政单位及 1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

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26.39 万元。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4.05 万元。包括：货物类 4.05 万元，服务类 1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无车辆占有使用情况。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部门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591.2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

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七)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